

山东海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山东海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晓宏主持，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山东海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逐项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基本发行方案如下：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二）发行股票的每股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三）发行股票的数量

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 5,574.08 万股 A 股，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 25%；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四）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并具有创业板交易权限的自然人、法人等创业板市场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禁止参与者除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处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五）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将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六）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将结合发行时境内资本市场和公司本次发行实际情况，根据向询价对象询价结果，由公司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七）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将由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发行。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八）拟上市交易所

公司股票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九）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运用方案及使用可行性的议案》

经逐一表决，同意公司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锂电池电解液溶剂及配套项目（二期）	151,200.00	151,200.00
合计		151,200.00	151,200.00

上述募投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151,200.00 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或银行借款等方式投入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若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投资需要，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或银行借款等方式解决；若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满足上述项目投后尚有剩余，则剩余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项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相关的法律文件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同意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实现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所有新老股东按其届时各自持股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经会与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三年内股价稳定预案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分析及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作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事项相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度）发展规划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关联董事杨晓宏、张在忠、崔志强、张生安、吴雷雷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董事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山东海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及相关专项说明、鉴证报告等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1)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2) 申报财务报表及原始报表差异比较表的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3) 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4) 主要税种纳税情况说明的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5)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1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山东海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山东海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山东海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山东海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暨承销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首次公

《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审议通过《关于〈山东海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21.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同意提议于 2021 年 3 月 14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海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字:

 _____	 _____	 _____
杨晓宏	张在忠	崔志强
 _____	 _____	 _____
张生安	吴雷雷	陈保华
 _____	 _____	 _____
李群生	王爱东	朱大旗

山东海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4日

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于2023年3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会议和视频会议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共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为9人，分别为杨晓宏、张在忠、崔志强、张生安、吴雷雷、陈保华、朱大旗、王爱东、李群生。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晓宏主持，以举手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项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董事会延长授权董事长签署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相关的法律文件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山东海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1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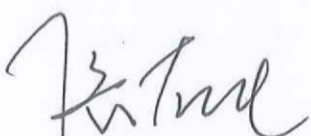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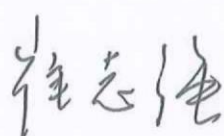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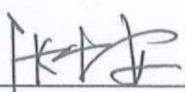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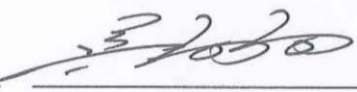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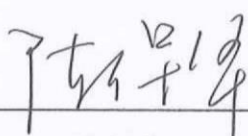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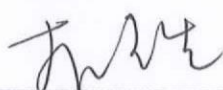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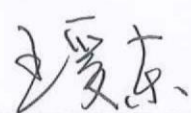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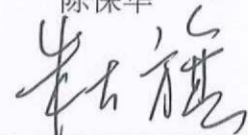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海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签署页)



与会董事签字:

 _____ 杨晓宏	 _____ 张在忠	 _____ 崔志强
 _____ 张生安	 _____ 吴雷雷	 _____ 陈保华
 _____ 李群生	 _____ 王爱东	 _____ 朱大旗

山东海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3日

